



CHINA E-LEARNING GROUP LIMITED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5)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業績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41,783	40,140
銷售成本		(13,194)	(16,062)
毛利		28,589	24,078
其他收益	5	222	3,188
銷售開支		(118)	(458)
行政開支		(33,128)	(39,561)
其他開支		(3,268)	(12,543)
融資成本淨額	6	(7,510)	(6,970)
除稅前虧損	7	(15,213)	(32,266)
所得稅	8	-	-
本年度虧損		(15,213)	(32,266)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30,397)	(39,007)
非控股權益		15,184	6,741
		(15,213)	(32,266)
每股虧損	10		
— 基本		(2.07仙)	(2.83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5,213)	(32,266)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124	(4,742)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984	3,052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4,108	(1,690)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1,105)	(33,956)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		
本公司持有人	(26,289)	(40,697)
非控股權益	15,184	6,741
	(11,105)	(33,9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1	68,05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0	3,7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49	3,800
		<u>69,934</u>	<u>7,569</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79,958	96,7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309	19,459
		<u>102,267</u>	<u>116,219</u>
資產總值		172,201	123,78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30,950	45,330
金融衍生工具—流動		1,476	250
銀行透支		39	—
其他借款—流動		56,737	—
可換股票據		37,814	66,817
		<u>127,016</u>	<u>112,397</u>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24,749)	3,82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5,185	11,391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68,024	26,105
		<u>68,024</u>	<u>26,105</u>
負債總額		195,040	138,502
負債淨額		(22,839)	(14,71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35,939	732,171
儲備		(762,546)	(750,653)
非控股權益		3,768	3,768
		<u>735,939</u>	<u>732,171</u>
總權益		(22,839)	(14,7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採用持續經營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淨額約為22,839,000港元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15,213,000港元，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在內之安排，本集團應能於來年維持本身作為持續經營實體：

1.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降低經常性開支及成本，並積極為現有業務發掘機會，以取得獲利且產生正現金流量之業務；
2. 股本重組建議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惟須受開曼群島的其他法律程序所規限。此股本重組將為本公司於未來進行股本集資活動時釐定價格提供更大靈活性，從而令本公司於進行股本集資活動時能對市況作出更迅速準確之反應，並令本公司毋須通過各項法定規定而適時根據股份現行市價發行股份。因此，本公司董事可儘早考慮擴大本公司股本基礎的各種方案，藉以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資金以及延長應付可換股票據的到期日期；
3.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縮減無溢利回報之業務；
4. 上海銀行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向本集團提供一項人民幣100,000,000元的信貸額度，因此本公司董事將考慮於必要時動用該信貸融資。

基於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信納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屬合適。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本集團在無法繼續作為持續經營實體時可能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重新分類所作出之任何必要調整。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期間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超過99%之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乃源自提供職業教育、行業認證課程、技能培訓及教育諮詢，故並無披露本集團經營分類之詳細分析。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收入亦主要源自該地區。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類。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概無單一外部客戶之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4. 收入

本集團於年內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教學課程之收入	41,685	39,968
教學產品銷售	98	172
	<u>41,783</u>	<u>40,140</u>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	1
利息收入	62	102
雜項收入	51	1,089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	1,950
租賃收入	109	46
	<u>222</u>	<u>3,188</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	7,667	6,815
金融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57)	155
	<u>7,510</u>	<u>6,970</u>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基本薪金及津貼	11,972	15,772
— 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	918	300
— 其他	865	—
總僱員成本	<u>13,755</u>	<u>16,072</u>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60	185
— 非核數服務	3	18
專業費用	6,532	7,49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802	227
— 包括於銷售開支內	7	7
— 包括於行政開支內	1,430	1,507
	<u>2,239</u>	<u>1,741</u>
存貨減值虧損	—	121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40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902	6,56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2,532	106
可換股票據之補償	—	10,860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項下付款	<u>2,838</u>	<u>3,108</u>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u>—</u>	<u>(1)</u>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一年：無)。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各個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二零一一年：25%)。

本年度的所得稅與綜合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15,213)</u>	<u>(32,266)</u>
按相關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8,825)	(5,324)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595	1,15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933	(5,90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u>297</u>	<u>10,072</u>
本年度的所得稅	<u><u>-</u></u>	<u><u>-</u></u>

9.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於報告期末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約30,39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9,007,000港元)，以及經調整以反映年內發行新股份、紅股及因可換股票據獲轉換而發行股份之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目約1,469,511,314股(二零一一年：1,377,821,471股)普通股計算。

因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果，故並無呈列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之每股攤薄虧損。

11.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9,10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永樂國際	51,40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永樂科技	16,646
	<hr/>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47,159</u>

累計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9,104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
	<hr/>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79,104</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8,055</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附註：

- i. 商譽乃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收購附屬公司新北大商學網集團有限公司時產生，為647,598,000港元。
- ii. 商譽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收購附屬公司國訊醫藥(BVI)集團有限公司(「國訊醫藥(BVI)」)及其附屬公司時產生。
- iii. 商譽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收購國訊醫藥(BVI)之附屬公司－湖南國訊醫藥網絡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時產生。

商譽乃於收購ii及iii時產生，為31,506,000港元。
- iv. 商譽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收購附屬公司－永樂國際傳媒有限公司及永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時產生，為68,055,000港元。

商譽減值測試

- i. 收購新北大商學網集團有限公司(「新北大」)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參考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利駿行」)所作之估值，進行因收購新北大所產生商譽的減值測試。由於新北大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錄得負現金流量，而該狀況預期於可見未來仍然持續，本公司董事認為，收入法不適合反映新北大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價值。資產基準法已採納作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值方法，而利駿行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收入法進行估值。基於上述業務估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有關因收購新北大而產生商譽之減值虧損326,11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21,483,000港元)。因此，因收購新北大而產生之商譽已視為獲全數減值。

ii. 收購國訊醫藥(BV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參照中証評估有限公司作出之估值，就因收購國訊醫藥(BVI)而產生之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有關估值乃根據從最新未來五年財政預算(貼現率17.83%)而進行之現金流量預測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該業務估值，本集團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收購國訊醫藥(BVI)而產生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31,506,000港元。因此，因收購國訊醫藥(BVI)而產生之商譽31,506,000港元已視為獲全數減值。

商譽之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基準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之主要因素為收益及直接成本之貼現率、增長率及預期變動。資本資產定價模式已獲採納，以採用與國訊醫藥(BVI)從事類似業務之其他公司之市場數據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基於中國之過往消費物價指數計算。收益及直接成本之變動乃根據國訊醫藥(BVI)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展望而作出。

iii. 收購永樂國際及永樂科技

董事已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賬面值檢討減值，結論為毋須計提減值。就減值測試而言，所收購之商譽已分配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識別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每項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計算時使用董事所作的財務估算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並參考現行市場狀況，假設毛利率為10%。管理層假設未來期間的銷售將大幅增長，而現金流量乃根據所收購現金產生單位的銷量而推斷。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439	1,391
減：減值虧損	(1,439)	(1,391)
	<u>—</u>	<u>—</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088	97,404
預付款項	7,320	26,969
減：減值虧損	(33,450)	(27,613)
	<u>79,958</u>	<u>96,760</u>

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30日內	—	—
31日至60日間	—	—
61日至90日間	—	—
超過90日	1,439	1,391
	<u>1,439</u>	<u>1,391</u>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自交單日起計30日的信貸期。上文披露之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之款項，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及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確認呆賬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乃個別釐定是否需要減值。個別減值之應收款項乃根據客戶之信貸紀錄(如財政困難或拖欠款項)及現行市況確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391	916
減值虧損	-	407
匯兌調整	48	68
	<u>1,439</u>	<u>1,391</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39</u>	<u>1,391</u>

本集團有關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7,613	19,818
減值虧損	4,902	6,564
匯兌調整	935	1,231
	<u>33,450</u>	<u>27,61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3,450</u>	<u>27,613</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4	13
其他應付款項	3,843	25,422
預收款項	20,057	19,689
應計費用	7,036	206
	<u>30,950</u>	<u>45,33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950</u>	<u>45,330</u>

貿易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30日內	-	-
31日至60日間	-	-
61日至90日間	-	-
超過90日	14	13
	<u>14</u>	<u>1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u>	<u>13</u>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獨立核數師報告包含經修改之核數師意見：

保留意見的基礎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闡述，當中載列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淨虧損15,213,000港元，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之負債淨額為22,839,000港元。 貴集團於來年將需要經營及／或融資產生的額外現金流量款項，以支持 貴公司之未來營運，故 貴集團於擁有足夠的淨現金流入以使 貴集團能繼續持續經營方面存在不確定性。

保留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除保留意見的基礎一段所述事件的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了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妥善編製。

強調事項

本核數師謹此提請 貴集團垂注下列與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有關的事宜：

1.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的永樂國際傳媒有限公司及永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兩間被收購公司」）並無經營溢利， 貴集團已計劃實現未來現金流量的產生，以支撐該投資的價值，而相應的商譽將取決於該兩間被收購公司之未來業務營運，而於本報告日期存在不確定性，所產生的商譽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所收購的兩間被投資公司的投資價值或會潛在減值。
2. 貴集團已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構建「第三代票務系統」簽訂合約，但該系統仍處於構建當中，且並無向本核數師提供額外資料，以評估上述系統是否可進行公平值計量，惟 貴集團於本報告日期表示其與該獨立第三方已設法開發該系統。上述系統之價值於日後可能潛在減值，將取決於是否可提供任何資料以評估於處於開發中的該系統的投資公平值。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1,78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140,000港元)，乃指教學課程之收入及教學產品之銷售額。回顧年度之毛利約為28,58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078,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為68.4%。

年內，銷售成本約為13,19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062,000港元)，乃指遠程教育課程所產生之直接工資及經常性開支。

回顧年度之其他收入約為22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188,000港元)，乃指租賃收入約10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6,000港元)及雜項收入約5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89,000港元)且無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收益(二零一一年：1,950,000港元)。

回顧年度之銷售開支約為11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58,000港元)，乃指推廣及宣傳活動之經常性開支。

回顧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33,12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9,561,000港元)。當中僱員成本約為8,94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997,000港元)。顧問費約為6,53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497,000港元)，乃指就持續進行之業務項目開展盡職調查及獲取財務意見之費用。

回顧年度之商譽減值虧損為零(二零一一年：零)。

回顧年度之其他開支約為3,26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543,000港元)，乃指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約2,53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6,205港元)及慈善捐款約73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

年內融資成本約為7,51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970,000港元)。融資成本主要包括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之利息增加額約7,66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815,000港元)及可換股票據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變動約為收益15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155,000港元)。

因此，回顧年度之綜合虧損約為15,21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32,266,000港元)。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收入及發行股份所籌得之額外資金為業務融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約102,26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6,219,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22,30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9,459,000港元)。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值約為69,93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569,000港元)，包括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172,20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3,788,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之銀行借貸。本集團之總流動負債為127,01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2,397,000港元)，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可換股票據及相關金融衍生工具。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總額約為68,02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6,105,000港元)，主要為可換股票據。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為195,04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8,502,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淨額為22,83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負債淨額14,714,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上海銀行與本集團已就上海銀行向本集團預先提供一項為期五年每年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一億元)的信貸額度簽署銀行戰略合作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內，本集團並無於該信貸融資項下提取任何款項。本集團將考慮於必要時動用該信貸融資。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總負債對總資產之比率)約為1.1(二零一一年：1.1)。

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股份，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為732,171,000港元，分為1,464,341,820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股份。

可換股票據

二零一二年可換股票據

因收購永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發行可換股票據(「永樂科技可換股票據1」及「永樂科技可換股票據2」)以償付收購的部份代價。永樂科技可換股票據1及永樂科技可換股票據2之本金總額為9,611,906港元，利率為每年1%，於發行日期起計36個月到期，並可按每股0.50港元(可予調整)之換股價轉換為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永樂科技可換股票據1及永樂科技可換股票據2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為9,611,906港元。倘所附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將要發行及配發本公司19,223,812股新股份。

因收購永樂國際傳媒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發行可換股票據(「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1」、「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2」及「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3」)以償付收購的部份代價。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1、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2及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3之本金總額為58,235,956港元，利率為每年1%，於發行日期起計36個月到期，並可按每股0.50港元(可予調整)之換股價轉換為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1、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2及永樂國際可換股票據3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為58,235,956港元。倘所附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將要發行及配發本公司116,471,912股新股份。

股本重組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建議透過(1)削減股本；及(2)拆細未發行股份之方式實行股本重組。根據股本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將被削減，每股現有股份減少0.40港元，方式為註銷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之繳足股本之相等金額，使得每股已發行新股份之面值將為0.10港元，而按此方式註銷之已發行股本之相關金額將可用於發行新股份。建議將本公司法定但未發行股本中每股現有股份拆細為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該建議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惟須受開曼群島的其他法律程序所規限。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儘管港元兌人民幣之匯率正溫和變動，但仍保持相對平穩。於中國的支出由中國的銷售額支付，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由正常運營過程所產生之外匯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幣借款，且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集團公佈完成收購永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永樂科技」)及永樂國際傳媒有限公司(「永樂國際」)之全部股權之重大交易。買賣永樂科技銷售股份之總代價為21,000,000港元，買賣永樂國際銷售股份之總代價為75,600,000港元。

根據永樂科技及永樂國際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永樂科技及永樂國際已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本金額分別為9,611,906港元(除以現金支付的8,000,000港元外)及58,235,956港元(除以現金支付的2,000,000港元外)。

或然負債及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抵押(二零一一年：無)。

營運回顧

北京中醫藥大學與湖南國訊醫藥網絡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湖南國訊醫藥」，國訊醫藥(BVI)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共建北京中醫藥大學網路教育學院協議書」(「共建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順利重續。於二零一零年，根據共建協議，湖南國訊醫藥有權分得北京中醫藥大學遠程教育學院(「遠程教育學院」)60%溢利之分成比例降至51%，而其下任何其他條款及條件均不遜於共建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完成收購永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永樂國際傳媒有限公司之重大交易對本年度之營運無任何重大貢獻。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3名僱員（二零一一年：43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於回顧年內，僱員總成本約為13,75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072,000港元），較上一年減少約14.4%。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及福利維持於市場水平，僱員在本集團每年檢討之整體薪酬及花紅制度架構下，按其工作表現獲得報酬。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購股權。於本年度，並無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比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前景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開始向新業務領域擴張，為現有技術平台注入新的業務元素。本集團已經啟動向醫療衛生服務擴張之計劃，並已取得一定進展。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繼續努力，預期將會取得重大成果。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本公司完成收購永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永樂國際傳媒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雖然收購事項並未對二零一二年之表現作出重大貢獻，但收購事項乃本集團為擴大收入流及令業務多元化而進行的嘗試。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為我們現有業務尋找新的發展機會，特別是同時對本集團的醫療教育平台進行橫縱向開發，進一步擴張我們的服務網絡，從而提升股東價值及降低業務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中國國際文化影像傳播有限公司與本公司簽訂一份戰略合作協議，內容有關中國國際文化影像傳播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之間涉及新華通訊社擁有的圖片的項目合作，協議期限為一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新華影廊與本公司訂立廣告代理合同，內容有關新華影廊與本公司就廣告製作業務及徵集LED屏幕廣告廣播業務進行合作，為期三年。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CybEye, Inc.與本公司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於移動圖片社交網絡軟件技術開發及提供以圖片網絡為基礎的網絡智能平台方面展開合作。戰略合作協議之合作期限為一年。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德先生(委員會主席)、黃崇興博士、武濤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辭任)及李百靈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組成。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檢討核數計劃、核數發現事項及本公司核數師的獨立性、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以及財務報表、年報、中期報告以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暉誼(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在本公告所載列之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暉誼(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該等數字乃本公司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暉誼(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約定，因此暉誼(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本公告作出具體保證。

企業管理

根據聯交所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優質企業管治之原則以及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應用及遵守守則所載之全部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的偏離情況除外。

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公司董事會必須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然而，由於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濤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辭任，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委任李百靈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七日期間，本公司董事會僅有兩名獨立非行政董事。由於需要時間物色及委任合適人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短暫偏離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本公司目前已遵守相關規則。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監控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進展，以確保遵守有關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宏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陳宏先生(主席)及韋健亞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李湘軍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崇興博士、張偉德先生及李百靈女士。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e-learning.com內最少刊登七日。